

大理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场地装修项目委托设计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竞争性磋商条件

本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大理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场地装修项目委托设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欢迎具有相应服务和完成该项目能力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磋商。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大理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场地装修项目委托设计。

2.2 项目编号：TPDL-2025-C166。

2.3 服务范围：（1）对拟大理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场地 3 栋建筑物进行测绘，绘制准确的建筑图纸，总建筑面积约 6000 m²；（2）对拟大理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场地统一进行装修方案设计，出具效果图及装修方案设计成果；（3）根据装修方案设计成果出具施工图设计，协助室外强弱电、给排水连接设计；（4）装修施工过程中的咨询及技术服务，具体详见“第五章技术要求及相关资料”。

2.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提交装修方案设计；装修方案设计经审定后 15 日历天提交完整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提供咨询服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2.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规范。

2.7 采购预算价：40.00 万元。

2.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为经工商登记的合伙企业、企业法人或经法人授权具有参加本次招标并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的分支机构，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有效期内）；

3.2 资质要求：

3.2.1 供应商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2.2 项目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筑师（或结构师）及以上资格且

在有效期内，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人员。

3.3 供应商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和违约行为的承诺书（供应商自行承诺）；

3.4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技术、组织能力，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相关服务（供应商自行承诺）；

3.5 供应商具有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 1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供应商提供成立至今的月度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6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新成立的公司，要求供应商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以上材料，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无需提供）；

3.7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4 年 0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以上证明材料，若成立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无需提供以上材料）；

3.8 信誉要求：

（1）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供应商提供截图）（在评标现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核查，并交磋商小组审查）；

（2）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供应商提供截图）（在评标现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核查，并交磋商小组审查）；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方式：纸质文件领取及电子文件领取（邮箱 2692935139@qq.com）。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时间：2025 年 07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9 日（北京时间，下同，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 8:00 时至 11:30 时，14:00 时至 17:30 时，逾期将

不予受理。

4.3 纸质文件发售地点：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大理市财政局正门往东第二个十字路口铁塔处）。

4.4 电子文件领取方式：采用邮箱报名方式的，应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将规定资料原件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2692935139@qq.com，联系人：周先生，联系电话：19048726757，邮件中须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和联系手机，并致电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信息确认。信息确认后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缴纳相关费用，视为报名完成，未按以上步骤办理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将不受理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4.5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收取费用明细：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00元/份，售后不退。

注：领取文件须携带资料为：（1）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3）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5.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5楼开标厅。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彩云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大理旅游集团官网及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采购人及代理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内容概不负责。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大理市下关镇北区大关邑三社

联系人：周业程、杨翰泽、李作兴、李光敏、石敏

联系电话：15812067044、0872-2196671